

黑 龙 江 省 总 工 会
黑 龙 江 省 文 学 艺 术 界 联 合 会
黑 龙 江 省 书 法 家 协 会
黑 龙 江 省 美 术 家 协 会

文件

黑工联字〔2017〕17号

关于举办“礼赞十九大·中国梦·新征程”
黑龙江省职工迎新春书画展的通知

各市（地）总工会、各产业工会，绥芬河市、抚远市总工会：

为庆祝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胜利召开，团结和带领全省职工为实现“两个一百年”奋斗目标、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努力奋斗，全面推进我省职工文化建设，充分展示广大职工爱岗敬业、无私奉献、拼搏进取的精神风貌，再现职工群众的艺术修养和文化建设的成就，黑龙江省总工会、黑龙江省文联、黑龙江省书法家协会、黑龙江省美术家协会、双鸭山市总工会、双鸭山市文联、黑龙江省职工画院、双鸭山市画院联合举办“礼赞十九大·中国梦·新征程”黑龙江省职工迎新春书画展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举办单位

主办单位：黑龙江省总工会 黑龙江省文联 黑龙江省书法家协会 黑龙江省美术家协会

承办单位：双鸭山市总工会 双鸭山市文联 黑龙江省职工画院

协办单位：双鸭山市画院

二、作品征集

(一) 征稿对象：全省各级工会工作者，不同所有制企业职工，社会各界书画爱好者。由各市(地)、产业总工会负责征集书画作品，每个市(地)不超过40件(书画各20件)，统一报送组委会。

(二) 作品内容：要求作品思想性强，健康向上，具有积极意义，内容反映我省各行业近年来取得的辉煌成就，安全生产、科学发展，职工精神风貌的作品为主。作品题材、风格、形式不限。

(三) 作品要求：

1. 无论是美术作品还是书画作品，题材内容要积极健康，给人以精神上的鼓励和审美的愉悦。

2. 书法作品须为毛笔书法，书体不限(草书、篆书须附译文)，绘画作品画种不限。

3. 书法、国画作品规格以不超过6尺(180cm×97cm)为准，竖式，其它画种规格不少于100cm×100cm。由组委会

统一装裱。

4. 作品背面右下角注明作者姓名、性别、年龄、单位、地址、邮编、电话、附简介一份。

(四) 征稿时间: 2017年11月25日至2017年12月25日(以当地邮戳为准)。

(五) 展览地点: 黑龙江省职工画院(双鸭山市)。

三、作品评选

(一) 本次书画展由组委会邀请省内专家组成评委会,本着公正、公平、公开的原则,对参加本次展览的作品进行评选。

(二) 本次书画展设一等奖(16名)、二等奖(20名)、三等奖(30名)和优秀奖、优秀组织奖若干名。

(三) 对获得等级奖作品的作者颁发获奖证书及奖金,优秀奖及优秀组织奖颁发证书。

(四) 入选作者将取得一次加入黑龙江省美术家协会、黑龙江书法家协会的入会条件。

(五) 展览结束后由组委会统一退件。

四、组织机构名单

组委会主任: 刘 丽 张 戈

组委会副主任: 高学昌 李振宇 胡志平 高东海

办公室主任: 卢振光 王 丹

组委会成员: 姜大为 张晓鑫 李秋林 张传禄

五、报送地点

单 位：双鸭山市总工会宣教部 黑龙江省职工画院

地 址：黑龙江省双鸭山市尖山区西平行路万集市场西
侧金航家园 4 号楼

邮 编：155100

联系人：秦春萍 杨 玲

电 话：0469----6125912 （宣教部）

0469----6120751 （画 院）



黑龙江省总工会



黑龙江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



黑龙江省书法家协会



黑龙江省美术家协会

2017年11月21日